

# 泾川县王村镇百泉村村庄规划（2021—2035）

## 【规划文本】







##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3	第 19 条 文化振兴实施规划.....	12
第 1 条 规划背景.....	3	第五章 产业发展规划.....	13
第 2 条 规划依据.....	3	第 20 条 发展理念.....	13
第 3 条 规划原则.....	4	第 21 条 发展目标.....	13
第 4 条 规划范围.....	4	第 22 条 产业体系.....	13
第 5 条 规划期限.....	4	第 23 条 产业发展布局规划.....	13
第 6 条 规划人口和用地规模预测.....	4	第 24 条 主导产业布局.....	13
第 7 条 规划的法律效力.....	4	第六章 村庄建设规划.....	15
第二章 村庄发展目标及定位.....	4	第 25 条 建设目标.....	15
第 8 条 村庄类型.....	5	第 26 条 功能分区规划.....	15
第 9 条 发展目标.....	5	第 27 条 村庄人口规划.....	15
第 10 条 村庄定位.....	5	第 28 条 居民点布局.....	15
第 11 条 三区三线划定.....	6	第 29 条 整体布局.....	15
第 12 条 其他管控边界划定.....	6	第 30 条 农宅及院落设计.....	15
第 13 条 国土空间用途管控规则.....	6	第七章 建设管控和风貌引导.....	15
第 14 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指标.....	8	第 31 条 建设用地管控规则.....	16
第四章 乡村振兴规划.....	10	第 32 条 住房建设管理.....	16
第 15 条 生态振兴实施规划.....	10	第 33 条 风貌引导.....	16
第 16 条 产业振兴实施规划.....	10	第 34 条 人居环境整治规划.....	16
第 17 条 组织振兴实施规划.....	11	第八章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17
第 18 条 人才振兴实施规划.....	11	第 35 条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18

第 36 条 基础设施规划.....	18
第九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	21
第 37 条 农用地整理.....	21
第 38 条 建设用地整理.....	21
第 39 条 生态保护修复.....	21
第十章 安全和防灾减灾.....	21
第 40 条 地质灾害防治.....	22
第 41 条 消防规划.....	22
第 42 条 防洪排涝.....	22
第 43 条 地震灾害防治.....	23
第 44 条 其他灾害防治—安全生产.....	23
第十一章 近期建设安排.....	24
第 45 条 近期建设安排.....	25
第十二章 规划管理与实施保障.....	25
第 46 条 规划管理保障措施.....	26
第 47 条 村规民约“三字经”.....	26
第十三章 附则和附表.....	27
第 48 条 附则.....	27
第 49 条 附表.....	27

## 第一章 规划总则

### 第1条 规划背景

为指导百泉村村庄建设发展，根据国家、省、市、县各级政策及发展要求，结合《甘肃省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2021年3月）等有关要求，特制定本规划。

### 第2条 规划依据

#### （一）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自2021年9月1日起实施）；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
- 4.《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09年）；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4年）；
- 8.《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
- 9.《土地复垦条例》（2011年）；
- 10.《甘肃省城乡规划条例》（2021年）；
- 11.《甘肃省环境保护条例》（2004年）；
- 12.《甘肃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2004年）；
- 13.《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02年）；
- 14.《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
- 15.《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
- 16.《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19年）；
- 17.《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2013年）；
- 18.《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20年）；
- 19.《甘肃省林业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11年）；
- 20.《甘肃省河道管理条例》（2014年）；

- 21.《地质灾害防治条例》（2004年）；
- 2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
- 23.《电力设施保护条例》（2011年）；
- 24.《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2010年）；
- 25.《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2015年）。

#### （二）重要政策及规范文件

-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号）；
-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 3.《中共中央办公厅 关于印发<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厅字〔2020〕18号）；
- 4.《国务院 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8号）；
- 5.《中央农办 农业农村部 自然资源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农规发〔2019〕1号）；
- 6.《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
- 7.《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4号）；
- 8.《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
- 9.《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自然资办发〔2020〕57号）；
- 10.《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 11.《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若干意见》（2018年2月14日）；
- 12.《甘肃省自然资源厅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全省村庄规划工作的通知》（甘资规划发〔2019〕32号）；
- 13.《甘肃省自然资源厅 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甘肃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村庄规划编制实施方案>的通知》（甘资规划发〔2019〕13号）；

- 14.《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全省村庄规划工作的通知》（甘资规划发〔2019〕32号）；
- 15.《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村庄规划试点工作的通知》（甘资规划函〔2020〕84号）；
- 16.《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自然资办发〔2020〕51号）；
- 17.平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乡村旅游发展的实施意见》（2018年7月）；
- 18.《关于印发<平凉市乡村振兴（乡村建设）示范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农领办发〔2021〕22号。

### （三）有关规划、技术规范及其他资料

- 1.《甘肃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
- 2.《平凉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
- 3.《泾川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
- 4.《泾川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
- 5.《泾川县县域乡村建设规划（2017-2030）》；
- 6.《泾川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 7.《泾川县王村镇总体规划调整完善（2010-2020）》；
- 8.《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分类》；
- 9.《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 10.《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TD/T1032-2011）；
- 11.《乡村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标准》（CECS354: 2013）；
- 12.《甘肃省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2021年3月；
- 13.航测影像图、地形图及相关基础资料；
- 14.调研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

## 第3条 规划原则

- 1.分类推进，多规合一。
- 2.全域统筹，保护优先。
- 3.生态宜居，节约集约。

- 4.传承文脉，突出特色。
- 5.尊重民意，简明实用。

## 第4条 规划范围

本村庄规划范围为王村镇百泉村村域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为981.9979公顷。

## 第5条 规划期限

本次村庄规划期限为2021年~2035年，共计15年。其中：

- 1.规划基期：2020年；
- 2.近期规划：2021年—2025年，共5年；
- 3.远期规划：2026年—2035年，共10年。

## 第6条 规划人口和用地规模预测

### 1.规划人口

规划至2035年，百泉村总人口约为2609人。

### 2.用地规模预测

规划至2035年，百泉村建设用地总规模为63.6044公顷（其中：留白用地为1.7504公顷；农村住宅用地规模为35.1382公顷）。规划期末，人均建设用地规模为243.91平方米，人均住宅用地规模为134.75平方米。

## 第7条 规划的法律效力

百泉村村庄规划是法定规划，是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的详细规划，是乡村地区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法定依据。

本规划内容不得随意调整。若对本规划有较大的修订，必须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改。凡在本规划批准前编制的各项规划与本规划矛盾的，均应以本规划为准。



## 第二章 村庄发展目标及定位

### 第 8 条 村庄类型

根据《甘肃省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2021年3月）中“四、分类引导”中，全省村庄类型划分为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和其他类五种类型。

本村庄规划中，王村镇百泉村属于集聚提升类。

### 第 9 条 发展目标

1. 突出“百泉”特色，实现“以泉聚人”。
2. 建设“泾河风情带”，造就山河相望美景。
3. 稳固粮食安全，高质发展果蔬产业，积极培育新型产业。
4. 打造“塬上花果飘香，农作生活体验”的休闲旅游。
5. 形成“游在百泉，乐在农家，美在心中”的综合品牌。

### 第 10 条 村庄定位

构建生态与人文和谐、田园与村庄融合、产业联动发展的格局。在稳固粮食安全发展的前提下，形成产业布局的高质量发展，依托产业、村庄特色、自然资源，创建生态、绿色、环保的集休闲、观光、体验于一体的乡村旅游，逐步实现多产业联动发展，乡村振兴。

#### （一）功能定位

依托百泉村资源禀赋，区位优势、地域特色和农业产业优势，规划以村庄实际为出发点，秉承可持续发展原则，通过关键要素整合，旨在打造生态与人文和谐、田园与村庄融合、联动发展确定该村的功能定位：

以乡村旅游为特色，基本粮食安全为基础，现代设施农业为主导产业，集观光、采摘、民俗体验于一体的乡村振兴示范村。

#### （二）形象定位

结合百泉村未来发展目标、本村南北两区地形地貌的差异以及未来产业布局分布，分析确定构成百泉村发展的形象要素，以该要素为“基点”，树立全村最终的形象定位。即为：

游百泉漱玉、品设施瓜果、赏碧水田园。

## 第三章 国土空间布局与管控要求

### 第 11 条 三区三线划定

规划中，生态保护红线落实泾川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因泾川县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及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尚在编制完善中，规划中永久基本农田暂定落实《平凉市泾川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方案》（2017年5月）中成果，待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及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完成后进行相应的调整完善。

#### （一）“三线”划定

- 1.经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中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百泉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 2.百泉村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为 306.9081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31.25%。
- 3.百泉村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面积为 61.8540 公顷，占村域国土面积的 6.30%。划定“留白用地”面积为 1.7504 公顷，占村域建设用地面积的比重为 2.75%。

#### （二）“三区”划定

- 1.百泉村规划目标年划定生态空间面积为 497.9868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比例为 50.71%。其中：生态空间中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0 公顷；一般生态空间面积为 497.9868 公顷，占生态空间的比重为 100%。
- 2.百泉村规划目标年划定农业空间面积为 420.4067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比例为 42.81%。其中：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306.9081 公顷，占农业空间的比重为 73.00%；一般农业空间面积为 113.4986 公顷，占农业空间的比重为 27.00%。
- 3.百泉村规划目标年划定建设空间面积为 64.9303 公顷，占村域总面积的比例为 6.48%。其中：村庄建设边界面积为 61.8540 公顷，占建设空间的比重为 97.25%；留白用地面积为 1.7504 公顷，占建设空间的比重为 2.75%。

### 第 12 条 其他管控边界划定

#### （一）泾河管理和保护范围

村内泾河有堤防河段管理范围为从堤顶外扩 15 米进行管理范围划定；保护范围为从管理范围线起外扩 15 米进行划定。其余无堤防河段管理范围依据泾河设计洪水位进行划定。百泉村泾河划定管理范围面积为 43.6435 公顷，划定保护范围面积为 51.0311 公顷。

#### （二）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范围

百泉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一级保护区 5 处，保护区内其余范围均为二级保护区。百泉村饮用水水源地划定一级保护区范围面积 3.7970 公顷，划定二级保护区范围面积 234.9347 公顷。

### 第 13 条 国土空间用途管控规则

#### （一）生态保护红线

经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百泉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 （二）一般生态空间管控规则

- 1.一般生态空间原则上按限制开发区的要求进行管理，严格实行区域准入和用途转用许可制度。对一般生态空间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各类保护地的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严格控制各类开发活动占用、破坏。禁止新建、扩建、改建除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以外的工业项目；禁止房屋建设开发活动；禁止违规毁林开荒、围湖造田；禁止新、改、扩建对生态环境安全有影响的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各地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制定一般生态空间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 3.从严控制建设开发和农业利用强度，从严控制生态用地向农业用地、建设用地转用；一般生态空间内的建设活动以盘活存量、优化结构为主，严格控制增量，增量利用应发挥生态服务功能为导向。
- 4.鼓励农村生活、生产类建设用地逐步退出，鼓励农业用地、建设用地向生态用地转用，鼓励结合土地综合整治、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矿山环境恢复治理等各类工程实施，因地制宜促进生态空间内建设用地逐步有序退出。
- 5.加强生态修复监督管理，集体土地所有者、土地使用单位和个人应认真履行有关法定义务，及时恢复因不合理建设开发、开采、农业开垦等破坏的一般生态空间。
- 6.允许农业复合利用，控制农业开发强度，减少农药、化肥投入，实行休耕和种植作物结构调整，发展生态农业、绿色农业；鼓励 25 度以上的坡耕地逐步实施退耕，加强生态保护与建设。提升区域生态服务功能；在不损害生态功能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适度发展旅游、农林牧产品生产和加工等产业。

### （三）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规则

- 1.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擅自改变用途；
- 2.除法律规定的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选址无法避让的外，其他任何建设都不得占用，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
- 3.严禁占用区内永久基本农田进行非农建设，禁止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房、建窑、建坟、挖砂、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
- 4.不准以退耕还林为名，将耕作条件良好的永久基本农田纳入退耕范围以及违反土地利用规划随意减少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 5.不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进行植树造林发展林果业；
- 6.不准以农业结构调整为名，在永久基本农田内挖塘养鱼和进行畜禽养殖，以及其他严重破坏耕作层的生产经营活动；
- 7.不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进行绿色通道和隔离带建设；
- 8.符合法定条件，需占用和改变永久基本农田的，必须经过可行性论证，确实难以避让，应当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方案和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一并报国务院批准，及时补划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永久基本农田。

### （四）一般农业空间管控规则

- 1.严格控制一般农业空间内的农用地转用，对质量等级较高的耕地、园地、林地等农用地实行优先保护。
- 2.一般农业空间内禁止建窑、建房或者擅自挖沙、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禁止采矿建设；禁止三类工业及涉及有毒有害物质排放的工业新建、改建、扩建，现有企业应逐步关闭搬迁；禁止二类工业新建、扩建，现有项目改建只能在原址进行，必须符合环保部门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各地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制定一般农业空间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 3.从严控制一般农业空间转为建设空间，加强建设活动的监督管理，经批准建设占用区内耕地，需按照“耕地占补平衡”原则，补充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
- 4.一般农业空间内的建设活动以盘活存量、优化结构为主，严格控制增量，增量利用应发挥农业生产功能为导向；鼓励一般农业空间内的废弃工矿和闲置宅基地复垦为农用地，引导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对未利用地和废弃工矿、宅基地等规划用地开垦或复垦为耕地的，不得改作其他用途，对新增的耕地应加强管理。

5.对于一般农业空间内属农业生产过程中所需各类生产设施和附属设施用地，以及由于农业规模经营必须兴建的配套设施，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前提下，纳入设施农用地管理。设施农用地使用按规定由镇政府、村委会、农村集体经济主体三方共同签订用地协议并报县级备案。

6.允许实施农林复合利用，但严禁挖湖造景等行为。

### （五）建设空间管控规则

村庄建设用地应在村庄扩展边界内布置，并充分利用村庄内部零星闲置存量建设用地，确实无法纳入村庄建设用地扩展边界的农村基础设施用地，允许使用规划建设用地预留指标。

1.零星建设用地指为改善村民生活条件，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和产业融合发展，零星分布的农村公共公益设施、乡村旅游设施等建设项目用地。

（1）在建设用地总量不突破、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的前提下，可将村庄规划中预留的5%机动指标用于零星建设项目用地。

（2）项目准入采取清单式管理，应符合国家与省市政策要求，同时符合县市负面清单管制要求。优先保障村庄发展重点项目用地需求。

（3）准入项目的建设用地，用地选址应符合一般生态、农业空间管制要求及相关部门管理政策与标准要求。

2.建设项目符合土地使用规定的，可依程序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核减相应村庄建设边界内规模后，可在有条件建设区内进行建设。

3.合理安排农村建设用地，优先满足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需求。适度允许区域性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工程配套、生态旅游开发及特殊用地建设，严格控制开发强度和农活动影响范围。

4.对于国家与省级重点项目超出建设用地指标的，纳入市、县用地指标平衡。属于公益类设施用地的，由乡镇人民政府依法组织上报县级有关部门审查通过后，方可办理相关建设手续；属于经营类用地的，由乡镇人民政府依法组织上报县级有关部门审查通过后，方可办理相关建设手续。

5.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兴建殡葬设施。具体参照《殡葬管理条例》、《甘肃省殡葬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执行。能源、军事等其他村庄特殊用地管控参照相关法律法规与标准规范要求执行。

6.规划期内村庄建设边界和有条件建设区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需调整按规划修改处理，严格论证，报规划审批机关批准。村庄建设空间内的经营性用地，应按照集体土地入市方式进行相应出让。

## （六）其他管控边界管制规则

### 1.泾河管理和保护范围

加强河道管理，保护和维持河湖健康，保护水资源，改善水环境是我们每个公民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每个公民对破坏河道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都可积极进行监督举报。

（1）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严格禁止修建围堤、建设阻水建筑物、种植高杆作物、设置拦河渔具、弃置矿渣、泥土、垃圾等。

（2）在堤防和护堤地禁止建房、打井、存放物料、开采地下资源等活动。

（3）在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取土、修建建筑设施、开采地下资源等，应按管理权限报相应的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4）禁止围垦河道，确需围垦的，必须经过科学论证，经相关部门批准。

（5）河湖保护范围内可耕植、绿化、交通、但不得修筑与防洪无关的建筑物、构筑物、防止影响防洪工程建设和构筑建筑物破坏影响防洪工程。

（6）河道保护范围内不允许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排污等危害河道运行安全的活动。

（7）单位和个人有保护河道的义务，不得侵占、毁坏堤防、护岸、防汛、水文监测、水文地质监测等工程设施。

（8）对违反上述规定及相关水法规的单位和个人，除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行为，排除阻碍，恢复河道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外，还视情节轻重，对有关单位或责任人按照相关法规进行处罚；对违反以上规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9）做好河道清障、保洁等日常管理工作，做到河湖畅通，堤岸整洁，水面清洁，改善河湖环境。推进依法行政，实现依法治水；坚持团结治水，构建和谐流域；坚持人水和谐，建设生态文明。

### 2.饮用水源保护区管控规则

饮用水地表水源各级保护区必须遵守下述规定：

（1）一级保护区

①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和无关的项目；

②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的排污口必须拆除；

③不得设置与供水需要无关的设施；

④禁止堆置和存放工业废渣、村庄垃圾、粪便和其他废弃物；

⑤禁止从事放养畜禽和网箱养殖活动；

⑥禁止可能污染水源的旅游活动和其他活动。

（2）二级保护区

①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

②原有排污口依法拆除或者关闭；

③禁止设立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场所。

饮用水地下水源各级保护区必须遵守下述规定：

（1）一级保护区

①禁止建设与取水设施无关的建筑物；

②禁止从事农牧业活动；

③禁止倾倒、堆放工业废渣及村庄垃圾、粪便和其它有害废弃物；

④禁止输送污水的渠道、管道及输油管道通过本区；

⑤禁止建立墓地。

（2）二级保护区

对于潜水含水层地下水水源地：

①禁止建设化工、电镀、皮革、造纸、制浆、冶炼、放射性、印染、染料、炼焦、炼油及其它有严重污染的企业，已建成的要限期治理，转产或搬迁；

②禁止设置村庄垃圾、粪便和易溶、有毒有害废弃物堆放场和转运站，已有的上述场站要限期搬迁；

③禁止利用未经净化的污水灌溉农田，已有的污灌农田要限期改用清水灌溉；

④化工原料及有毒有害产品的堆放场所必须有防雨、防渗措施。

对于承压含水层地下水水源地：

禁止承压水和潜水的混合开采，作好潜水的止水措施。

## 第 14 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指标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指标一览表

指标（单位）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耕地保有量（公顷）	357.4482	357.4482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306.9081	306.9081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0	0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规模（公顷）	59.8604	63.6044	约束性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36.4595	39.4721	约束性
新增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0	3.0126	约束性

规划期末，村内人口规模预测为2609人；

规划期末，建设用地总规模为63.6044公顷，人均建设用地规模为243.91平方米；

规划期末，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为39.4721公顷，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为151.36平方米；

规划期末，农村住宅用地规模为 35.1382 公顷，人均住宅用地规模为 134.75 平方米。

## 第四章 乡村振兴规划

### 第 15 条 生态振兴实施规划

#### 1.村庄农业绿色发展

（1）加快百泉村村域范围内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推进零散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加强分区分类管理。严格控制农药、化肥使用，以“控害、降残、增效”为目标，积极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加强农资废弃包装物、农膜、尾菜的治理。

（2）实施农业节水工程，通过耕作保墒、地面覆盖、化学节水、改良或选育节水抗旱品种、水肥耦合技术、设施农业措施等，实现农业节水。

（3）实施资源保护工程，加强土地规划管控和用途管制，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

#### 2.村庄人居环境及公共服务设施改善

（1）加大百泉村环境整治力度，改善乡村基础设施和村容村貌，解决村庄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置问题。

（2）实施村庄垃圾治理项目，确保村域范围的生活垃圾得到回收与处理。

（3）实施村庄厕所革命项目，确保村域范围内无害化农户厕所全覆盖。

（4）实施村庄污水处理工程，对于居住集中易于统一收集的，建设雨污收集管网，采用一体化处理设施、集中式人工湿地等方式集中处理；对于居住相对分散、生活污水难以统一收集的，尽可能利用现有边沟和自然沟渠，分区收集生活污水，用小型微生物粪污一体化设施等分散处理。

（5）改善百泉村公共服务设施。包括村庄道路建设，给排水、供电、通信、物流、燃气、洗澡、取暖、改厕、保洁、绿化管护等设施完善，以及保障基础教育、医疗卫生服务，提高社会保障，加强培训就业、综合服务振兴措施。

#### 3.村庄生态保护

（1）重点实施河道综合整治、水源地生态恢复、污水处理措施，提高地表水环境质量，同时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改善农村饮用水水质。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到100%，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5%以上。

（2）利用河长制工作机制，提升地方领导对农村水源保护和水环境治理的思想认识和重

视程度，强化各方面资源动员能力，增大投入力度。

（3）发挥好村委会、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农村其他相关自治组织的作用，调动农民积极性参与农村水源保护。

（4）在村域范围内实施天然林资源排查保护工程，加快宜林荒山荒地的造林，加大基本农田建设、农村能源建设、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等配套措施建设和后续产业培育力度，实施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工程。

### 第 16 条 产业振兴实施规划

#### 1.稳抓基本粮食产业

在稳定粮食生产，保障现有小麦、玉米、蔬菜等主要产业安全前提下，依托川区资源优势，发现现代观光、休闲设施农业。

#### 2.加快建设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坚持家庭经营基础地位，构建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等共同发展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提高农业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水平，有效带动小农户发展。

#### 3.加快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

加大农业投入力度，完善重要农产品收储制度，提高农业风险保障能力。

#### 4.积极发展乡村旅游特色产业

结合百泉村乡村民俗风情、百泉漱玉自然景观、山水林田等资源禀赋，依托乡村振兴产业振兴理念，融合发展乡村民俗旅游，优化乡村产业结构。

##### （1）功能定位

以农家休闲体验和自然田园观光为主，生态旅游为辅的综合性旅游景点。

##### （2）市场定位

以泾川县为主要近程客源地；以平凉市为主要中程客源地；以半径三百公里以内为主要远程客源地；以近中程游客为主要客源层。

##### （3）旅游产品

以自然景观观光、现代农业采摘、农耕体验为主要产品，以农家休闲体验、乡村民俗体验为辅助产品。

## 5.构建村庄产业经营体系

（1）构建“农业生产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乡村经营主体培育体系。

坚持家庭经营在农业中的基础性地位，构建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等共同发展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以不同生产经营方式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引导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大户向家庭农场转型，支持家庭农场领办合作社，具备条件的合作社向公司和企业发展，形成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良性协同发展，提高农业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水平，有效带动小农户发展。

（2）多元渠道发展家庭农场

吸引青年返乡下乡创业，鼓励大学毕业生、外出务工农民等回乡创办家庭农场，实施现代青年农场主精准培育计划、“乡土专家工程”和“阳光工程”，加快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

（3）加快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重点扶持管理规范、带动力强、与农民联系紧密的示范社发展，鼓励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在自愿和优势互补的基础上组建联合社，鼓励村办、乡办合作联社，推进合作社与民营企业、国有企业横向联合、抱团发展。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培训，建立乡镇农民专业合作社辅导员队伍，规范提升农民合作社水平。

（4）落实小农户生产扶持政策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扶持小农户，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鼓励通过互换承包地、联耕联种、生产托管等方式实现连片规模耕种，建立完善小农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利益深度联结机制，鼓励通过土地入股、股份合作、合同订单、专业合作、市场联合、技术联合等方式，提升小农户组织化程度，带动小农户专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生产。

（5）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把公益性与经营性服务结合起来，培育多元化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 第 17 条 组织振兴实施规划

### 1.强化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

实施村支部建设工程，推动农村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创新村级党组织设置方式，加大在农村村委、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农民工聚居地、农业产业

链等领域建立党组织力度，完善党组织实施有效领导、其他各类组织按照法律和各自章程开展工作的运行机制。

### 2.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干部队伍建设

实施村干部“素质提升”工程，每年对村党组织书记和村民委员会主任实行轮训，持续提升村党组织领导的素质能力。

### 3.发挥基层政府主导作用，创新治理方式

发挥社会主体在乡村治理和公共服务中的作用，有效盘活和利用好社会资源，进一步完善社会组织税收优惠政策，引导企业及相关社会力量支持、兴办公益慈善事业，拓宽社会组织的筹资渠道。

### 4.积极发挥农村各类组织作用，提升乡村治理服务能力

发展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支持其参与农村公共事务、公益事业和社会化服务；创新基层管理体制机制，强化以群众满意度为重点的考核导向。

### 5.完善村级自治组织，创新村民自治渠道

发展村民自治组织。成立村级红白理事会、乡贤咨询委员会、文体娱乐组织、互助养老组织、“三留守”人员关爱组织等自治组织，发挥自我服务、自我管理功能，协同推进乡村治理。充分利用“互联网+”创新村民自治渠道，通过互联网发布最新为民惠民政策，交流公共事务，建立村民情感交流平台，畅通在外务工人员参与乡村治理的渠道。

## 第 18 条 人才振兴实施规划

### 1.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广泛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支持以农民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龙头企业、农广校、职业院校等为培训主体，建立一批综合培育基地、田间学校、农民夜校和实训基地。

### 2.强化农村专业队伍建设

完善乡土人才支持政策，发展一批“土专家”“田秀才”，扶持一批农业职业经理人和经纪人，培养一批乡村能工巧匠、民间艺人。

### 3.引导各界人士投身乡村建设

实施城乡人才互动服务计划，建立医生、教师、科技人员、文化人员等定期服务乡村机制。实施农村“雁归计划”，吸引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士兵等返乡下乡创业创新。

#### 4.激发乡村创新创业活力

整合政府、企业、社会等多方资源，推动政策、技术、资本等要素向农村创新创业领域集聚，鼓励外出务工成功人士、大学生、复转军人、科技人员等返乡下乡回乡创业，培育壮大创新创业主体。

建立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基地），鼓励农业企业建立创新创业实训基地。鼓励有条件的乡镇政府设立“绿色通道”，为返乡下乡人员创新创业提供便利服务。

### 第 19 条 文化振兴实施规划

#### 1.深入开展移风易俗行动

提倡厚养薄葬，倡导仪式从简办理、文明办理。实施公益性公墓建设工程，深入开展殡葬改革综合试点，加大对殡葬公共服务的资金投入，把公益墓地建设作为民生需求和移风易俗的重点项目加以推进。

#### 2.深化家风村风建设

挖掘优良家风故事和家风建设活动成果，开展家风文化进校园、进课堂活动，大力传播优良家风。

#### 3.培育新乡贤文化

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利用春节等节庆节日，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乡贤省亲、节日慰问、拜访联谊等活动，吸引和凝聚本地本乡在外创业的各方面人士对家乡的关注和支持。

#### 4.推进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

依据《甘肃省“十四五”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甘肃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以及《乡镇综合文化镇建设标准（建标 106-2012）》等标准，建设村庄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乡镇-社区-行政村）、健身站点、农村书屋以及数字乡村建设（乡村科普 e 站、信息共享工程基层服务点）等文化服务设施。



## 第五章 产业发展规划

### 第 20 条 发展理念

1. 稳固粮食安全，发展现代农业。
2. 加强产业联动，产业融合发展。
3. 落实上位规划总体定位。

主导产业：高效设施农业。

特色产业：乡村休闲旅游。

### 第 21 条 发展目标

百泉村将稳定种植业规模，大力发展优质瓜果，蔬菜种植，加快种植结构调整与品种更新，培育发展高效设施农业及休闲农业，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加强对土地的改良，提升土地产出率。

### 第 22 条 产业体系

百泉村以农业生产为基础，以蔬菜和瓜果种植为核心、以乡村休闲旅游为目标，以营销体系为保障，通过一二三产互融互动，打造全新的乡村产业体系，实现全产业链价值的提升。项目近期整体以蔬菜和瓜果种植为主导，以关联和延伸产业为补充和配套。其中：

第一产业以蔬菜、瓜果种植为主。第二产业以蔬菜仓储为主，配建厂房仓库。村庄第三产业以农家乐、乡村旅游、田间采摘为主，打造文旅产业链，逐步构建基于市场和用户导向的有机农业和循环农业体系。

### 第 23 条 产业发展布局规划

根据百泉村产业发展现状和未来产业发展趋势，将百泉村产业分区规划，构建“五个产业片区”的产业布局分区。

#### 1. 现代设施农业区

主要位于百泉村青兰高速公路以北泾河川区，同步发展瓜果采摘，延伸乡村旅游产业链。

#### 2. 向日葵花海种植区

位于村庄东部山地上，收获葵花作为油籽厂原料，同时向日葵花海也是对乡村旅游的有力补充。

#### 3. 山地林果种植区

主要分布在村域东南部，通过核桃产业带动整村增收。

#### 4. 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区

集成设施化、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等现代技术手段，坚持绿色、循环、高效发展理念，发展以“玉米+小杂粮”为主的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化农业结构调整，推动农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 5. 乡村旅游休闲体验区

位于村庄南部村委会西侧，利用现状泉眼资源，该部分建筑改造为游客服务中心、民宿、农家乐，同时增设儿童乐园、网红桥、垂钓中心、百果采摘园，大力发展乡村休闲旅游。

### 第 24 条 主导产业布局

#### 1. 高效设施农业

在提高、优化传统粮食产量的同时，发展设施蔬菜的种植，改善现有的种植环境、提高种植技术，对产品进行科学指导、统一包装上市，实现商品到品牌的转化，以品牌占领市场。

将有实力、意愿的种植基地整合、联动，打造集农业综合开发、生产经营等功能于一体的高新生态农业示范园。

最后对种植人员定期的进行培训，学习农业种植技术类书籍，提高农民的科技素质，建立健全现代设施农业种植技术推广体系。

#### 2. 乡村休闲旅游

##### （1）旅游资源综合评价

百泉村旅游资源高度集中于核心区域，森林、生态资源遍布整个区域，为生态旅游、休闲旅游提供良好的基础。

##### （2）旅游发展定位

###### ① 功能定位

以休闲、康养、观光为主，田园采摘体验为辅的综合性旅游景点。

###### ② 市场定位

以泾川县、崆峒区等就近县城为主要近程客源地；以周边市县临近为主要中、远程客源地；以近近程游客为主要客源层。

③旅游产品定位

以休闲度假、田园采摘为主要产品，以民宿、农家体验为辅助产品。

**（3）旅游区域功能定位**

以泾川八景之一的“百泉漱玉”为基础，围绕该景点规划四个功能区，分别为：儿童娱乐区、休闲垂钓区、户外采摘区和民俗体验区。

## 第六章 村庄建设规划

### 第 25 条 建设目标

通过开展村庄规划及建设，探索建设美丽富裕百泉村新思路，加快推进“生态人居”、“生态环境”、“生态经济”、“生态文化”建设，致力建设现代循环农业示范村，达到以点带面、稳步推进，建成产业兴旺、生活富裕、乡风文明、生态宜居、治理有效的生态特色乡村；到 2030 年底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 第 26 条 功能分区规划

根据村庄功能设置不同，将用地布局分为“三片区”的结构，其相互之间通过道路骨架进行有机组织。具体为：

传统村落振兴区、乡村旅游休闲体验区、现代设施农业种植区。

### 第 27 条 村庄人口规划

百泉村规划基期年人口为 2506 人，规划人口按照自然增长率分析法进行预测。近年来随着三胎政策的放开人口有所增长、但由于村庄经济条件等因素制约及劳务输出等因素影响，百泉村人口增长较慢，根据“泾川县国土空间人口专题”、乡村振兴战略及村庄实际人口增长情况，综合确定，百泉村常住人口自然增长率近期取 2‰，远期取 3‰：

近期： $P_{2025}=2506 \times (1+2\%) (2025-2020) = 2532$  人

远期： $P_{2035}=2532 \times (1+3\%) (2035-2026) = 2609$  人

### 第 28 条 居民点布局

应结合村民生产生活方式，合理安排村民住宅、公共服务、产业、基础设施等用地空间布局，明确各类不同使用性质的用地界限。各类用地应相互协调和衔接，有利于农业生产，方便村民生活，体现村庄特色。

百泉村总计规划宅基地用地 35.1382 公顷，人均宅基地 134.75 平方米。。

### 第 29 条 整体布局

遵循原有村庄的发展肌理，保持原有的村庄格局。沿村内主路两侧除新建宅基地和配套设施外，原则不在新建任何项目，保持原有村落形态。

建筑布局在原有地形地貌的基础上，形成活泼紧凑、自由多变布局形式。结合所处的地形条件，将农耕文化元素融入村庄建设中，在村庄内部保留较大的田园。将田园景观引入组团内部，形成田园风光与高品质生活于一体的村庄景观。

### 第 30 条 农宅及院落设计

严格落实“一户一宅”。

农宅设计可参考甘肃省农宅标准图集，遵循适用、经济、安全、美观、节能的原则，满足面积、通风、采光等要求，体现农村生活方式。房屋造型应简洁、适用美观、识别性强，可通过对屋顶、墙身作细部处理达到美观效果，能反映农村住房特点，具有乡土气息和地方特色。

院落布置应设施齐全，位置恰当，布局紧凑，大小适度，充分利用空地，提高院落的利用率，达到有利生产、方便生活、节约用地的目的。院落内应人畜分离，多布置果木花草，墙边可布置爬藤植物。

改造院落应考虑脏净分区，提升农民生活环境质量。

## 第七章 建设管控和风貌引导

### 第 31 条 建设用地管控规则

#### （一）容积率控制

村庄公共服务用地容积率 $\leq 1.5$ ；经营性建设用地容积率 $\leq 1.7$ ；村庄公用设施用地 $\leq 0.8$ ；村庄住宅用地等其他建设用地容积率 $\leq 1.0$ 。

#### （二）建筑高度控制

村庄住宅用地限高 8 米；

村庄公共服务用地限高 15 米；经营性建设用地限高 18 米；

村庄公用设施用地限高 12 米。

#### （三）建筑密度和绿地率

新建居民点的建筑密度宜 $\leq 35\%$ ，绿地率 $\geq 30\%$ 。

#### （四）建筑退距控制

建筑后退青兰高速公路两侧隔离栅外缘 30m。

建筑后退 312 国道辅线两侧边沟（截水沟、坡脚护坡道）外缘 20m。

其他建筑退让需满足《甘肃省城镇规划管理技术规程（试行）》有关建筑退距的要求，同时还需满足建筑防火要求，住宅建筑、教育建筑等还需满足日照标准要求。

### 第 32 条 住房建设管理

严格落实“一户一宅”政策。新申请宅基地的，每户住房用地不超过 200 平方米（即 3 分地）。

### 第 33 条 风貌引导

#### 1. 建筑风格

现状建筑应按陇东传统风貌形式进行修缮改造，与陇东传统风貌不相协调的建筑应对其进行整治或更新。

#### 2. 建筑体量

公共建筑面宽控制在 45 米内，居住建筑面宽不得超过 20 米。

#### 3. 外观形态

新建建筑平面布局保持庭院格局，屋顶宜采用当地传统两坡屋顶。

#### 4. 建筑材料

（1）建筑材料以石材、木材、瓦、砖、土坯、石灰等当地传统民居建造材料为原则。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维护、修缮、加固等必须使用传统材料，以传统建造方式进行。

（2）水泥、钢筋混凝土、钢等现代材料仅用于新建建筑的结构支撑或加固，不得外露于街道可视范围内。

（3）该区域内避免用现代的材料装饰墙体。水泥砂浆不应作为外墙面材料，不应使用瓷砖、马赛克等光滑硬质墙砖作为外墙面材料。

（4）店铺的门和铺面在大小、材料和比例上宜参照传统样式。宜采用的材料为木、普通玻璃（如用在木雕后）、黑金属。禁用的材料：反射玻璃、反光钢材等。

（5）临街界面不应采用铝合金卷帘门、钢窗、塑料窗等金属门窗构件及围蔽件。窗的设计一定要考虑与墙一致，从公共场所看得见的窗宜采用木或仿木窗框。

（6）玻璃仅作为门窗透光材料，临街界面不得出现玻璃幕墙和玻璃栏板。

（7）围墙宜按传统方式制作，局部可采用瓦或砖等铺装，材质禁用水泥、钢材。

（8）门宜采用统一的乡村风格，局部可采用瓦或砖等铺装，材质禁用水泥、钢材。

（9）不得以瓦楞板、塑料板作为屋顶、雨棚及牲口棚材料。

#### 5. 建筑色彩

建筑色彩采用主色、辅色控制引导，主色红色、白色、浅灰色，辅色赭石色、青灰色。

主色——屋面应采用红色。抹灰墙面应采用乳白色和仿夯土涂料，青砖墙应采用青砖本身色系。土坯墙面和石砌墙面应保留材质本色。

辅色——门窗主要为木制主体，有保留材质原色和油漆两大类。装饰构件面积小而分散，其颜色宜采用材料本色或相应的传统色彩，应与建筑整体格调相协调。

### 第 34 条 人居环境整治规划

#### （一）农宅整治

##### 1. 建筑

门窗：对尚能修复，并能保持开关、密封性能良好的门窗进行维修，对铁质等与村庄风貌不协调的门窗进行刷漆，使整体风格统一。

屋顶：规划按照村庄整体风貌对建筑屋顶进行改造。

建筑：拆除破烂的辅助用房，对有必要新建的辅助用房进行翻建。

## 2.院落

种植具观赏与经济价值的果木、时令蔬菜，并配置花架、花池等景观小品，起到美化村庄环境的效果；保留传统农村院落门前的菜园，形成传承自给自足的田园生活方式，同时形成具有乡土景观特色的街巷空间。

## （二）公共建筑、环境整治

### 1.公共建筑

规划对公共建筑进行墙面清洁，对建筑破损地方进行加固维修，以达到与百泉整体风貌相协调。

### 2.场地建设

对改造场地进行平整，并根据地域特色，将青砖、瓦片、磨盘等多种材料复合后做地面铺装。

### 3.绿化美化

在公共空间进行绿化美化、以乡土植物为主，选择节水耐旱、抗逆性强、易成活、易管理的植物，突出百泉村特色，节约绿化美化的养护成本。保证公共活动场所的良好环境，结合游憩空间形成开放的邻里场所。

## （三）道路及护坡整治

### 1.道路

村庄主要道路：在现状条件允许的路段道路两侧增加人行道，提高道路的通行能力，增强道路视觉景观效果，为游客和村民提供游步道，提高道路安全能力。

村庄次要道路：应灵活进行路面拓宽与硬化。

宅间道路：拓宽部分宅间道路至 3-4.0 米；在部分台地间设置台阶互相联系，解决内部交通。

### 2.护坡

护坡整治需和道路、建筑协调。对于坡度小且距离建筑较远的护坡，根据地质情况，尽量以种植植物固定土质的柔性处理方式，坡度大且距离建筑较近的护坡，应当以石材挡墙、护坡等为主的刚性处理方式，并对护坡进行立体绿化，美化环境。

## （四）基础设施整治及指引

### 1.给水设施

村庄给水设施整治应充分利用现有条件，改造完善现有设施，保障饮水安全。村庄给水设施整治应实现水量满足用水需求，水质达标。生活饮用水必须经过消毒。集中式给水工程配水管网的供水水压应满足用户接管点处的最小服务水头。

### 2.排水设施

村庄排水设施整治包括确定排放标准、整治排水收集系统。粪便污水应经化粪池、沼气池等进行卫生处理或制作有机肥料，出水达到标准后引至村庄水系下游的低质水体或直接利用；零散养殖业污水宜单独收集入沼气池制作有机肥料，出水达到标准后引至水系下游的低质水体或直接利用。

### 3.环卫设施

村庄垃圾应及时收集、清运，保持村庄整洁。村庄生活垃圾宜就地分类回收利用，减少集中处理垃圾量。家庭有毒有害垃圾宜单独收集处置，塑料等不易腐烂的包装物应定期收集。

村庄整治应实现粪便无害化处理，预防疾病，保障村民身体健康，防止粪便染环境。公厕的管理做到规范化、标准化，并保持公厕的设施设备完好和洁净无异味。引导农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无害化卫生厕所，人口规模较大村庄配套建设公共厕所。

合理选择改厕模式，推进厕所革命。

### 4.道路桥梁

道路桥梁及交通安全设施整治应遵循安全、适用、环保、耐久和经济的原则。道路桥梁及交通安全设施整治应利用现有条件和资源，通过整治，恢复或改善道路的交通功能，并使道路布局科学合理。

## 第八章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 第 35 条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 1. 党群服务中心

为现状村委会，位于村庄中部，整体占地面积为0.2458公顷（含小型广场一处）。主要功能包括：村委会、警务室、义务消防队、图书室等功能，本次规划保留村委会。

#### 2. 卫生室

本次规划保留现状村级卫生室，位于党群服务中心南侧，一层框架结构，占地面积为0.0129公顷，为近年新建，建设标准符合要求。

#### 3. 便民服务中心

位于党群服务中心西侧，一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90m<sup>2</sup>，为近年新建，建设标准符合要求。主要功能包括邮政代办，金融服务、电商服务等。

#### 4. 文体活动场地

位于村委会内，占地面积735m<sup>2</sup>，主要布置篮球场一处，健身器材5组，本次规划保留现状村委会健身广场，作为村庄重要的文化活动中心。

#### 5. 教育设施

百泉村现状小学和幼儿园位于村委会西侧，整体占地面积为0.4261公顷，总建筑面积2291m<sup>2</sup>，修建有1栋3层框架教学楼，1栋2层框架教学楼。

#### 6. 公共厕所

保留现状村委会公厕，新建公厕3座，分别位于乡村旅游体验区、村委会，所有公厕按旅游星级厕所标准建设。

### 第 36 条 基础设施规划

#### （一）道路系统规划

##### 1. 道路路网体系

百泉村规划道路路网体系由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三级道路构成，形成“环状+鱼骨状”结合的形式。

#### 2. 慢行交通

慢行交通主要由人文文化轴线和自然景观轴线共同构成：人文文化轴线即规划保留村庄内部街巷、部分断头路段加以疏通，作为本村居民生活性道路和村庄观光游览道路；自然景观轴线是在村庄南部，在现有劳动生产步行便道的基础上规划梳理成步道体系。

#### 3. 道路工程设计

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01-2014），对外交通通道、主干路设计路基宽度：7.0m；村庄次干路：4.0m；支路：2.5-3.5m。

#### 4. 道路竖向

规划道路最大纵坡 4.55%，最小纵坡 0.80%，满足排水需求。

#### （二）给水设施规划

##### 1. 用水量预测

近期综合生活用水量：V<sub>2025</sub>=2532人×80L/人·天=202.56m<sup>3</sup>/d

远期综合生活用水量：V<sub>2035</sub>=2609×120L/人·天=313.08m<sup>3</sup>/d

##### 2. 未预见用水量

未预见用水量约为综合生活用水的 10%，即：近期为 20.26m<sup>3</sup>/d，远期为 31.31m<sup>3</sup>/d。

##### 3. 合计用水量

通过计算得出至规划期末：近期总用水量 222.82m<sup>3</sup>/d，远期总用水量为 344.39m<sup>3</sup>/d。

##### 4. 水源

百泉村饮用水源为地下水，通过埋设引水管道接入王村水厂取水，实现村内给水供应，引入管管径 DN100，水质满足农村饮用水水质标准，管压和水量均能满足村庄生活和生产用水需求。

##### 5. 给水管网规划

百泉村给水主干管采用“枝状+环状网”的形式，沿村内主路一侧敷设。支管沿支路枝状布置，通向用户；给水主干管管径为 DN100，支管管径为 DN50 和 DN32。

#### （三）排水设施规划

##### 1. 排水规划

**雨水：**经排水渠排出。村庄居住区道路两侧雨水经梯形排水渠收集后排入幸福渠，梯形渠规格为  $B \times H = 0.8 \times 0.6$ ；国道 312 线雨水经道路两侧矩形渠收集后排至泾河，矩形渠规格为  $B \times H = 1.2 \times 0.8$ 。

**污水：**规划污水干管 DN300，支管 DN200，由于距离乡镇污水处理厂较远，且地形高差大，村庄生活污水采用埋地一体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自然林地。

## 2.排水管网规划

雨水排水渠沿道路两侧修建；污水排水规划主排水管管径 DN300，支排水管管径 DN200。规划近期对百泉村道路两侧排水渠进行改造，采用混凝土对渠面进行处理。

## （四）电力与通信设施规划

### 1.电力设施规划

规划配电网采用 220KV/380V 电压等级，电网结构在主要地段采用环网接线方式。根据规划区负荷较小特点，仍用原变电箱。

电源引自王村变 10KV 电力线路，自 312 线和王白路引入，在村社经变压器转换为 380V 和 220V 后，接入农户。

### 2.输电通道建设

供电线路沿公路、村庄道路布置，采用同杆并架的架设方式，减少交叉、跨越、避免对弱电的干扰，尽量进行地下埋设。

### 3.通信

#### （1）电信局规划

预测百泉村远期主线用户达 800 户，总交换容量应分别达到 1600 门。

电信分局按 2~3km 的服务半径布点，移动通讯合理布置设施用地，完善组网结构，集约利用移动资源，移动通信基站覆盖全村域。

#### （2）电信线路规划

村域线路布置应以方便检修，不妨碍农业机械化生产的原则进行布置。

电信管网规划建设中应同时考虑有线电视、计算机网络、监控监视系统等非电话业务所需管线的管位，以利于信息在农村的传播。

### 4.广电工程

按照国家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的要求，组织实施光缆到村，站到村广播信号，有线电视信号实行光缆专输，村到村民组广播实行无线调频发射。

## （五）供热设施规划

### 1.推广农村沼气综合利用

开展“一池三改”户用沼气建设，每户建设 8-10 立方米沼气池一座，配套开展暖圈、卫生厕所和厨房改（新）建。

### 2.太阳能热利用

结合村庄资源优势和需求情况，加快推广以太阳灶、太阳能热水器为主，以户用太阳能光伏电源系统、新农村居民社区太阳能路灯、高标准太阳能采暖房为补充的太阳能开发利用技术。

### 3.启动农村炉灶炕升级换代

规划以农户为基本建设单元，对农户传统的旧式炕进行升级改造，重点推广高效节能架空炕和灶连炕技术。

## （六）燃气工程规划

### 1.燃气负荷预测

规划总用气量为居民点生活用气量与产业用地用气量之和，其中居民点用气量标准按 21000MJ/人·年标准计算，居民点人口按 2609 人计算，则居民点用地总量为  $5.48 \times 10^7$  MJ/年，产业用地用气总量按居民点用气量 50%考虑，则预测产业用地用气量为  $2.74 \times 10^7$  MJ/年，预测总用气量为  $8.22 \times 10^7$  MJ/年。

### 2.规划气源

规划近期仍采取罐装液化石油气配合生活用电做为居民生活主要能源；

规划远期百泉村采取管道集中供气制，气源自泾川县城天然气门站。

### 3.燃气管网布置

村域燃气主干管道为中压燃气输气管道，管径 DN110，沿规划村庄道路铺设形成环路，村域燃气支管管径 DN63，结合地形及乡村居民点分布，采取支状尽端式。

鼓励提倡燃气作为生产生活主要能源的同时，积极开发太阳能、电能等多元化清洁能源供给方式，保障百泉村能源供应稳定性。实现远期燃气入户普及率达 100%。

## （七）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 1.垃圾产量预测

根据百泉村规划人口，近期 2532 人，远期 2609 人，预测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1.2kg 计算，则垃圾近期产量为 3.04t/d，垃圾远期产量为 3.13t/d。

### 2.垃圾处理模式

按照“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处理”的模式进行。

### 3.垃圾收集处理

垃圾转运站：规划在百泉村西部片区空地设置垃圾转运站一处。

垃圾箱/桶：采用定点、分类收集，村民居住区内服务半径为 100m/只。在小游园、广场、公共区域内配置垃圾箱。

### 4.公共厕所

规划在村委会、小广场、游园等等人流集中的区域，按照一、二类标准设置独立式公厕；规划新建公厕 3 所。

## （八）殡葬设施规划

### 1.整治范围

村域内重点道路沿线 500 米可视范围内坟墓；基本农田保护区内的坟墓。

### 2.整治方式

在自然地质允许条件下，殡葬设施应当建立在荒山、荒地、非耕地或不宜耕种的土地上，禁止在耕地、林地、草原范围内及公路、河流两侧建设。



## 第九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

### 第 37 条 农用地整理

按照“先易后难、有序推进”的基本思路，结合《土地开发整理项目规划设计规范》（TD/T1012-2017）和《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NY/T2148-2012）等相关要求，在规划期内对村内农用地现状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治任务安排。

1.规划期内对现状撂荒、损毁的耕地进行整治修复，但根据土地利用结构调整其不产生新增耕地，整治修复面积为 4.2619 公顷。

2.未利用但具备开发条件的其他草地的开发，开发面积为 0.4784 公顷。

规划期内，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提高园地、林地利用效益。规划期末，百泉村农业用地面积为 875.0939 公顷，占规划区内土地总面积的 89.11%，较基期年面积减少 5.6057 公顷。

### 第 38 条 建设用地整理

根据村庄未来发展规划以及现状建设用地存在的主要问题，百泉村在规划期内安排的建设用地整理的任务为土地复垦。具体为：

1.对村内现有“空心房”、“危房”进行拆迁复垦，改善提升村庄居住环境和居住风貌，对房屋建筑等拆除后，按照土地复垦相关规范及技术规程，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的原则开展复垦工程，在规划期内复垦土地面积为 3.0454 公顷，可开发复垦条件良好，全部复垦为耕地。

2.对村内现有的废弃工矿用地和水工设施用地进行复垦，融入周边农业空间。通过对处于农业空间内的废弃工矿用地和水工设施的复垦，能够提升农业空间的整体性，促进农业空间良好发展，在规划期内复垦土地面积为 0.1679 公顷，全部复垦为耕地。

通过土地复垦整治安排，能够实现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在改善提升村庄居住环境的同时，有效补充了村内耕地面积，对于粮食安全稳固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根据上位规划、《泾川县王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布局优化调整建设用地空间布局。规划期末，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63.6044 公顷，占规划区土地总面积的 6.48%，较基期年面积增加 3.7440 公顷。

### 第 39 条 生态保护修复

规划期间，根据区域内现状存在的生态问题，共安排 2 个项目。河道治理项目 1 个，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1 个。

#### 1.河流沟道治理项目

对百泉村村域内河道进行整治，对洪水流经的左右岸河道，进行防洪堤的建设，对河道进行清淤，对护坡、堤岸以及滩涂等地进行绿化，营造生态景观。

#### 2.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以百泉村内部骨干道路和北部泾河为主线，其他道路为辅线，以村庄南部山体、林木、草地和中部居民点为主要节点，综合构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景观，真正实现山美、水美、村庄美、农业美的目标。

规划自然保护与保留用地面积为 43.2996 公顷，占规划区内土地总面积的 4.41%，较基期年面积增加了 1.8617 公顷。

## 第十章 安全和防灾减灾

### 第 40 条 地质灾害防治

各种建设设施的选址要求避开滑坡区域，塌陷区域等易发生地质灾害的不良地质区，建设前应进行地质勘查等工作。聚居点布置建筑物和设施应选择对抗震有利的场地，严禁在断裂带等危险地带和可能引起火灾、水灾等发生灾害的地方进行建设。

#### 1.山体修护

##### （1）灾害发生区

针对灾害发生区主要采取及时排水、设立坡边支档、对发生灾害的山体进行卸载土方三种防治措施。

**排水：**在滑坡发生山体脚下设置排水沟，以防止地面水浸入易发生滑坡地段，在灾害严重区域，应根据地质条件设置地下排水工程作为防渗措施。

**支挡：**根据灾害发生区滑坡推力的大小、方向及作用点，可选用重力式抗滑挡墙、阻滑桩及其他抗滑结构阻挡滑坡灾害再次发生，抗滑挡墙的基底及阻滑桩的桩端应埋置于灾害山体滑动面以下的稳定土（岩）层中。

**卸载：**在保证卸载山体区上方及两侧岩土稳定的情况下，可在主要滑坡山体主动区卸载，但不得在滑体被动区卸载；**反压：**在滑坡山体的阻滑区段增加竖向荷载以提高滑体的阻滑安全系数，防止滑坡灾害再次发生，引起人员及建筑受灾损伤。

##### （2）灾害隐患区

采取积极预警制度，预防灾害的发生。建立山区地质灾害专家分析制度，召集地灾及相关专家召开会商会，分析监测预警系统所采集的信息，判断滑坡体所处状态及预警级别，估算影响范围。从排水、边坡加固等方式加固未发生灾害的区域，定时定期安排专人检查，及时发现灾害隐患。充分科普灾害发生时的预兆与逃生知识，提高村民应对灾害的自救能力。在条件允许的前提下，及时搬迁灾害隐患区的民宅，撤离相关村民，杜绝人员伤亡。

### 第 41 条 消防规划

消防规划主要包括消防站、消防给水、消防通道、消防通讯、消防装备等公共消防设施，并应符合国家现行的《村镇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有关规定。

#### 1.消防站

百泉村不具备设立消防站的条件。此次规划在百泉党群服务中心设立消防值班室，负责村内火灾灾情的指挥调度。

#### 2.消防给水

具备给水管网条件的村镇，其管网和消防栓的布置、水量、水压应该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有关消防给水的规定。规划消防水源以村庄给水管网供水为主，且给水管网主管道最小直径不应小于100mm，并积极利用降雨等天然水源。

#### 3.消防通道

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相关规定，本次规划的主、次、支路均做为火灾时的消防通道，同时规划要求在旧村改造和新区建设中预留不小于4m的消防通道，并应强制执行。

#### 4.消防通讯

完善本村内部的火灾报警系统，并与消防指挥中心专线联网。由其对于村内幼儿园、小学和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老年人照料设施中的老年人用房及其公共走道，均应设置火灾探测器和声警报装置或消防广播。

#### 5.消防装备

规划在党群服务中心消防值班室配备机动泵1台，战斗服4套、水带8-10盘、水枪2支以及干粉灭火器若干。

### 第 42 条 防洪排涝

#### 1.现状概况

根据调查，百泉村内部不涉及内涝。泾河自百泉村北侧边缘流经村庄，与其他自然要素空间关系由北往南依次为河道、农田、县道、农田、国道、居民点。经调查，河道与居民点之间地势落差大，河道洪水不会涉及居民点安全，但会对与之相邻的农田造成损毁，应考虑设置堤防防护。

#### 2.防洪排涝设计标准

百泉村防洪工程规划应遵循统筹兼顾、全面规划、综合治理、因地制宜、因害设防、防治结合、以防为主的原则。防洪标准应按现行国标《城市防洪工程设施规范》的相关规定，因地制宜。

确定泾河及南山山洪为主要防洪对象，北侧泾河按20年一遇标准设防。南山山洪按10年一遇标准设防。

### 3.防洪措施

#### （1）山洪治理

南部山底设施截洪渠，并采用山洪治理要采取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相结合的办法。在全村范围内逐步对山洪多发地段修建防洪渠，使山洪排水渠对洪水进行有序排放。排洪渠断面采用梯形断面，宽度控制在3—6米。另外，对该塬边、坡地要加强植树造林，增加植被覆盖率，防止水土流失。

#### （2）沟渠治理

依据《防洪标准》，并结合村庄现状及规划发展，确定泾河采用20年一遇洪水设防标准，其余各沟渠均采用10年一遇洪水设防标准，各河、沟上的桥梁等构筑物设防标准应大于或等于其相应河沟的设防标准。

### 4.防洪要求

严禁在河流冲刷作用较为强烈的地段修建永久性建筑，及时疏通村域内排洪沟道，控制山洪扩散。

村域内防洪规划应与农田水利、水土保持、绿化造林等规划相结合，统一整治河道，修建堤坝，根据洪灾类型选用不同的防洪标准和防洪措施，实行工程防洪措施与非工程防洪措施相结合，组成完整的防洪体系。

村域内定期对渠道进行检查、疏通、加固、维修，渠道旁种植树木，既起到防洪的作用，也美化村庄环境。

## 第 43 条 地震灾害防治

### 1.设防标准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王村镇设计基本加速度值为0.10g，反应谱特征周期0.45s，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

### 2.设防要求

建筑抗震设防按照《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执行。百泉村一切新建、构筑物均应按7度抗震设防烈度设防。旧区达不到抗震设防要求的，在规划期内逐步

改造，拆除重建，建筑间距和建筑密度应符合国家有关抗震防灾要求。即民用建筑设计按7度设防，学校、卫生所等公用设施抗震设防烈按8度设防。

### 3.疏散路线

村庄内主要道路、次要道路作为疏散通道，疏散半径在2公里以内，居住区疏散半径最大不超过250米。

### 4.疏散场地

村庄内的学校操场、道路以及打谷场、农田等生产场所均作为疏散场地，按标准避震疏散场地有效面积按人均不小于3平方米计算。

## 第 44 条 其他灾害防治—安全生产

### （一）组织机构

组长：百泉村支部书记

副组长：百泉村委会主任、副主任

组员：百泉村民委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百泉村委会主任兼任，负责做好全村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安排、监督和检查等工作。

### （二）安全类型及处置措施

#### 1.农业机械安全领域

严格按照规定开展拖拉机、三轮车、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及驾驶人员的登记、管理、安全检验和培训考试等工作。加强部门协作，重点开展拖拉机、三轮车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严肃查处无牌无证、假牌假证、违法载人、超速超载和非法改装行为。

#### 2.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领域

加大乡、村道及农村产业便道等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全面推行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重点对临水临崖、急弯陡坡、高边坡农村公路实施路侧安全防护栏、防护墩建设。完善规范农村交通安全建设和农村道路标志、标线、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积极推广“路长制”，深入推动在学校、村委会等人员密集的高危路段和平交路口设置警示标志和必要的减速设施。强化农村道路安全监管，大力整治摩托车、三轮车、老年代步车、低速载货汽车和农用拖拉

机违法载人，骑乘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以及车辆非法营运、超员超速超限超载和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 3. 农村水域安全领域

加强农村水域安全监管。强化河流、湖泊、农村水利建设工程及设施的安全监督管理，保障河势稳定、堤防安全和防洪安全。在河、湖、渠塘堰等水深危险水域设置防溺水安全防护设施或警示标志，针对学生等重点人群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和宣传活动，增强群众安全防范意识。

### 4. 农村建设工程安全领域

加强危房排查，落实隐患整治措施，加大危房改造力度，提高房屋安全等级。建立健全农村建房安全管理制度，切实加强农村新建、改建和拆除老旧房屋的安全监管，为农民建房安全提供必要的技术服务与指导。深入开展建筑施工安全培训，切实提高施工人员岗位技能。加强新农村建设等建设工程的安全管理，落实监管责任，确保农村各类建设项目安全。

### 5. 农村校园安全领域

开展农村学生安全教育，落实学生安全教育计划，针对性开展防震、防火灾、防溺水、防拥挤踩踏专题教育及应急演练，切实增强学生的自我安全防范意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加强幼儿、小学校舍及附属设施维护和改造，严格落实事故隐患定期排查制度，对发现的事故隐患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整改消除。进一步强化校园周边交通秩序整治，加大对非法校车、超员超载等非法营运行为的打击力度。加强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强化师生防火意识，提升学校消防管理水平。

### 6. 农村用电安全领域

加强农村供电设施安装、维修、调整、试验、进网作业管理，定期组织供电线路安全巡查，严厉查处农村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违章建房、违规种植、违章施工、私拉乱接、线下垂钓及破坏线路杆塔、电力设施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农村安全用电宣传教育，严格农村临时用电安全管理，指导村民加强房屋电线和自有电器安全检查，及时消除用电隐患。

### 7. 农村旅游安全领域

景区的交通设施主要从防护栏、警示桩、交通标志、停车场等方面进行完善。增加摄像头等防盗措施、安排现场指挥和看管人员等。旅游旺季时，景区交通适当增派现场指挥人员，维持现场秩序，避免混乱。必要时，适当控制人流，以保证游客的安全。景区的游览设施主

要从景点的线路、标志、警示牌等方面进行改善。餐饮方面，每一间经营餐饮的农家应该配备一间独立、干净的厨房，拥有消毒柜、冰箱、保鲜柜、吸油烟机等配套设施，已经破裂或沾有污渍的餐具应该及时更新，保证用餐环境的干净、卫生。住宿方面，每一间房间都应该安装防盗门、防盗锁，并且配置灭火器材等。

### 8. 农村疫情防控安全领域

通过农村“大喇叭”循环播放、编印宣传资料、印发倡议书和公开信、电话微信通知等多种方式，加强农村地区防控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把疫情防控政策、形势、措施宣传到户、到人，做到入脑、入心，让广大农民理解和支持。要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回应广大农民关切，增强及时性、针对性和专业性，引导农民增强信心、坚定信心。要宣传引导广大农民少出门、少上街、不串门、不聚会，“红事”暂停、“白事”从简，并提前报村委会备案，对拒不听从工作人员管理劝阻、聚众闹事的，由当地公安部门依法依规采取强制措施。

## 第十一章 近期建设安排

### 第 45 条 近期建设安排

根据百泉村的现状情况以及乡村振兴的阶段性要求，规划百泉村近期建设内容主要有：

#### 1. 基础设施

巷道硬化工程、给排水工程、亮化工程（太阳能路灯）。

#### 2. 公共服务实施

健身活动广场、小游园、完善党群服务中心。

#### 3. 人居环境整治

建筑风貌改造、宅前屋后美化绿化、垃圾分类收集点、厕所革命等。

#### 4. 产业项目

现代设施产业园、百泉漱玉旅游、康养基地、向日葵花海。

规划实施项目库

项目类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用地规模	投资规模（万）	实施年限	备注
生态修复	1	林床整治	100 公顷	200	2022-2025	
土地整治	2	废旧庄基拆除	6	20	2021	
	3	沿线地埂、坡坎整治项目	50 公顷	180	2022-2024	
人居环境整治	4	沿线外墙风貌改造项目	9980 米	133	2021-2022	
	5	农户门前花园改造	900 米	21.6	2021	
	6	造型挡墙	1000 米	26	2021	
	7	文化宣传栏	5 个	2.5	2021	
公共服务设施	8	文化广场	1 项	150	2021-2022	

项目类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用地规模	投资规模（万）	实施年限	备注
	9	硬化工程	3000 米	192	2021-2023	
基础设施	10	修建排水渠	1800 米	54	2021	
	11	安装太阳能路灯	100 盏	25	2021-2022	
	12	公厕	2 座	30	2022	
产业发展	13	设施产业园区	1 项	600	2022-2025	
	14	百泉漱玉，乡村旅游休闲、康养基地	1 项	300	2022-2025	
	15	向日葵花海种植基地	2000 亩	50	2021-2022	
合计	2184.1 万元					

## 第十二章 规划管理与实施保障

### 第 46 条 规划管理保障措施

- 1.加强组织领导
- 2.深化村民自治管理
- 3.建立乡村服务体系
- 4.加大投入力度
- 5.盘活村庄建设用地
- 6.建设乡村数字治理体系
- 7.加强农村经济合作组织
- 8.引入乡贤能人参与
- 9.强化宣传引导

### 第 47 条 村规民约“三字经”

知守法，好村民，不扰乱，不阻碍；和睦处，互团结，不斗殴，不滋事  
 爱集体，惜公物，法严明，莫伸手；野外火，常发生，灾无情，记心中  
 电老虎，能吃人，常检修，保平安；新时代，讲文明，树新风，反迷信  
 红白事，从实际，莫铺张，不浪费；黄赌毒，危害大，一沾手，人财空  
 邻里亲，能救急，有矛盾，莫红脸；平心气，来协商，互尊重，万事顺  
 家庭美，生活美，尊老人，爱幼儿；婚姻事，倡自由，不强求，幸福久  
 育子女，不轻视，学业成，建家乡；老来难，都要经，赡父母，孝永传  
 食为天，爱田地，不撂荒，不损毁；自建房，要申请，按规划，可动工  
 对垃圾，要分类，及清理，莫乱扔；河水清，两岸绿，闲来时，可散步  
 爱林木，不乱砍，林木美，鸟儿来；乱取土，惹灾害，不挖山，留青山  
 山河美，靠大家，村庄美，同建设；生活美，共分享，百泉村，是我家

### 第十三章 附则和附表

#### 第 48 条 附则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规划图纸、附件（规划说明书、基础资料汇编）三部分组成，规划文本和规划图纸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 49 条 附表

附表1 村庄规划主要调控指标表

指标单位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一、村庄发展指标			
户籍人口规模	2506	2609	预期性
常住人口规模	2103	2182	预期性
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			
耕地保有量（公顷）	357.4482	357.4482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306.9081	306.9081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0	0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规模（公顷）	59.8604	63.6044	约束性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36.4595	39.4721	约束性
新增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0	3.0126	约束性
三、人居环境整治			
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	60	100	预期性
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率（%）	75	100	预期性
生活污水处理率（%）	50	95	预期性
居民点绿地率（%）	15	31	预期性

附表2 百泉村饮用水源水源地保护范围坐标表

编号	X	Y	经度	纬度
J1	3918162.75	36422980.48	107° 9' 8.188" E	35° 23' 23.080" N
J2	3918136.07	36423062.16	107° 9' 11.433" E	35° 23' 22.237" N
J3	3918041.66	36423050.55	107° 9' 11.005" E	35° 23' 19.171" N
J4	3917977.12	36423158.91	107° 9' 15.320" E	35° 23' 17.107" N
J5	3918036.92	36423206.28	107° 9' 17.177" E	35° 23' 19.060" N
J6	3918017.59	36423268.78	107° 9' 19.659" E	35° 23' 18.450" N
J7	3918117.34	36423313.03	107° 9' 21.379" E	35° 23' 21.699" N
J8	3918163.48	36423456.81	107° 9' 27.060" E	35° 23' 23.235" N
J9	3917834.95	36424326.30	107° 10' 1.619" E	35° 23' 12.815" N
J10	3917935.63	36424397.21	107° 10' 4.395" E	35° 23' 16.101" N
J11	3917745.93	36424698.68	107° 10' 16.402" E	35° 23' 10.029" N
J12	3917459.65	36425045.56	107° 10' 30.239" E	35° 23' 0.834" N
J13	3917507.36	36425360.77	107° 10' 42.711" E	35° 23' 2.468" N
J14	3917526.46	36425536.15	107° 10' 49.653" E	35° 23' 3.135" N
J15	3917240.31	36426295.06	107° 11' 19.812" E	35° 22' 54.053" N
J16	3916886.00	36426719.09	107° 11' 36.725" E	35° 22' 42.670" N
J17	3916440.07	36426442.89	107° 11' 25.928" E	35° 22' 28.129" N
J18	3917781.61	36422702.09	107° 8' 57.288" E	35° 23' 10.636" N
J19	3917704.78	36422964.60	107° 9' 7.714" E	35° 23' 8.217" N
J20	3917973.13	36423052.26	107° 9' 11.096" E	35° 23' 16.947" N
J21	3918041.17	36422852.18	107° 9' 3.146" E	35° 23' 19.099" N

附表3 三区三线空间指标控制表

序号	类型	面积（公顷）
1	建设空间	497.9868
1-1	生态保护红线	0.0000
1-2	一般生态空间	497.9868
2	农业空间	420.4067
2-1	永久基本农田	306.9081
2-2	一般农业空间	110.0980
3	建设空间	63.6044
3-1	村庄建设边界	61.8540
3-2	留白用地	1.7504

附表4 规划实施项目库

项目类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用地规模	投资规模（万）	实施年限	备注
生态修复	1	林床整治	100 公顷	200	2022-2025	
土地整治	2	废旧庄基拆除	6	20	2021	
	3	沿线地埂、坡坎整治项目	50 公顷	180	2022-2024	
人居环境整治	4	沿线外墙风貌改造项目	9980 米	133	2021-2022	
	5	农户门前花园改造	900 米	21.6	2021	
	6	造型挡墙	1000 米	26	2021	
	7	文化宣传栏	5 个	2.5	2021	
公共服务设施	8	文化广场	1 项	150	2021-2022	
	9	硬化工程	3000 米	192	2021-2023	
基础设施	10	修建排水渠	1800 米	54	2021	
	11	安装太阳能路灯	100 盏	25	2021-2022	
	12	公厕	2 座	30	2022	
产业发展	13	设施产业园区	1 项	500	2022-2025	
	14	百泉漱玉,乡村旅游休闲、康养基地	1 项	600	2022-2025	
	15	向日葵花海种植基地	2000 亩	50	2021-2022	
合计	2184.1 万元					



附表5 生态振兴目标指标表

序号	指标类型	指标分类	指标要求
1	农业资源节约与利用	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0.62
		耕地土壤环境质量达标率	80%
		农业用水保证率	80%
2	生态环境系统构建	森林覆盖率	43%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5%
3	人居环境改善	农膜回收率	80%
		村庄安全自来水普及率	100%
		村庄垃圾回收率	90%
		回收垃圾安全处理率	100%
		秸秆综合利用率	90%
		新农村社区污水集中处理率	90%
		村庄绿化覆盖率	31%
		耕地土壤环境质量达标率	80%
		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	40%
		农药利用率	40%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	90%

附表 5 村域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百泉村规划目标年村域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土地用途		用途分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增减变化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公顷)	(%)	(公顷)	(%)	(公顷)	(%)			
农业用地	耕地	01	耕地	0102	水浇地			190.1350	19.36	180.6234	18.39	-9.5116	-0.97			
				0103	旱地			173.0128	17.62	176.8248	18.01	3.8120	0.39			
	园地	02	园地	0201	果园			41.4184	4.22	41.4424	4.22	0.0240	0.00			
	林地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343.4956	34.98	343.6904	35.00	0.1948	0.02			
				0303	灌木林地			7.9081	0.81	7.9081	0.81	0.0000	0.00			
				0307	其他林地			67.9576	6.92	66.6784	6.79	-1.2792	-0.13			
	草地	04	草地	0403	人工牧草地			9.5484	0.97	9.5484	0.97	0.0000	0.00			
				0404	其他草地			37.2492	3.79	36.4103	3.71	-0.8389	-0.09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01	乡村道路用地	060101	村道用地			3.8223	0.39	3.8223	0.39	0.0000	0.00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2.2705	0.23	2.2701	0.23	-0.0004	0.00	
				0602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1353	0.01	2.0186	0.21	1.8833	0.19			
				0603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0559	0.01	0.0000	0.00	-0.0559	-0.01			
	沟渠与坑塘水面	17	陆地水域	1704	坑塘水面			0.3737	0.04	0.4205	0.04	0.0468	0.00			
1705				沟渠			2.8607	0.29	2.9801	0.30	0.1194	0.01				
<b>小 计</b>								<b>880.6996</b>	<b>89.68</b>	<b>875.0939</b>	<b>89.11</b>	<b>-5.6057</b>	<b>-0.57</b>			
建设用地	村庄建设用地	农村住宅用地	07	居住用地	0703	农村宅基地			34.9898	3.56	35.1382	3.58	0.1484	0.02		
		村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0.2458	0.03	0.2458	0.03	0.0000	0.00		
					0803	文化用地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0.2439	0.02	0.1708	0.02	-0.0731	-0.01
					0804	教育用地	080403	中小学用地			0.4261	0.04	0.4261	0.04	0.0000	0.00
		村庄商业服务业用地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090103	餐饮用地			0.0000	0.00	0.0384	0.00	0.0384	0.00
					0903	娱乐康体用地	090301	娱乐用地			0.0000	0.00	0.4632	0.05	0.4632	0.05
					0904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0.0365	0.00	0.0344	0.00	-0.0021	0.00
		村庄工业物流用地	10	工矿用地	1001	工业用地			0.4040	0.04	0.4040	0.04	0.0000	0.00		
			11	仓储物流用地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0.1134	0.01	0.1134	0.01	0.0000	0.00		
村庄绿地与广场用地	14	村庄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401	公园用地			0.0000	0.00	0.6874	0.07	0.6874	0.07				
留白用地	16						0.0000	0.00	1.7504	0.18	1.7504	0.18				

百泉村规划目标年村域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土地用途		用途分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增减变化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公顷)	(%)	(公顷)	(%)	(公顷)	(%)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12	交通运输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19.9476	2.03	19.9476	2.03	0.0000	0.00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0.0000	0.00	0.1620	0.02	0.1620	0.02	
区域公共设施用地	13	公用设施用地	1303	供电用地			0.0223	0.00	0.0223	0.00	0.0000	0.00	
			1312	水工设施用地			2.2256	0.23	3.8647	0.39	1.6391	0.17	
			1313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0.7563	0.08	0.0000	0.00	-0.7563	-0.08	
采矿用地	10	工矿用地	1002	采矿用地			0.2797	0.03	0.1357	0.01	-0.1440	-0.01	
特殊用地	15	特殊用地	1507	其他特殊用地			0.1695	0.02	0.0000	0.00	-0.1695	-0.02	
小 计							59.8604	6.10	63.6044	6.48	3.7440	0.38	
自然保护与保留用地	湿地	05	湿地	0506	内陆滩涂			25.9157	2.64	25.8321	2.63	-0.0836	-0.01
	水域	17	陆地水域	1701	河流水面			6.9628	0.71	9.9536	1.01	2.9908	0.30
	其他土地	23	其他土地	2303	田间道			8.5593	0.87	7.5139	0.77	-1.0454	-0.11
小 计							41.4379	4.22	43.2996	4.41	1.8617	0.19	
合 计							981.9979	100.00	981.9979	100.00	0.0000	0.00	
说明： 本表根据《甘肃省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2021年3月）中“附表C 村庄规划用途分类”进行分析统计。													